

经典

阿兰达蒂·洛伊《微物之神》

倾听微神的呼吸

□贾志红

7月份有那么一些天我在达累斯萨拉姆的印度人聚居区游走。街巷的树都是阿育王树和菩提树，我一直把这两种树称作印度树，我在印度的菩提迦耶见过最大规模的阿育王树和菩提树，它们与佛教有渊源，被广植于寺庙周围，是宗教植物。我很好奇这个非洲城市缘何有如此多的印度树和印度人。在达累斯萨拉姆，阿育王树和菩提树摘下了神秘的宗教光环，成为普通的街巷植物。而在印度人聚居区，它们更为稠密。在这样的街区，女士们纱丽闪现，空气中咖喱飘香，孩童们用印度式的大眼睛瞄我一眼，我常常恍然以为我真的在印度了。

然而，我在达累斯萨拉姆，一个南纬7度的非洲城市。我这么频繁地在印度人聚居区出没，在一个和印度本土隔着印度洋的地方频繁地想到印度，是因为我的案头正摊开着一本书，我正在被那本书里一股来自印度的气息攫取，每每感觉被压迫得难以自由呼吸时，我就默默合上书，发一会儿呆，然后换上徒步鞋，戴上大草帽，去外面走路。走着走着就来到了这些街区。外面是赤道附近的烈日，但是并不燥热，印度树洒下浓荫，印度洋的风令这座海滨城市的空气潮湿，每种感觉像阿耶门连的6月，像睫毛上沾了泪而低垂的眼。

那本摊开在我案头的书是《微物之神》，印度女作家阿兰达蒂·洛伊以20世纪60年代为时间背景，用女性和孩童的视角讲述印度南部喀拉拉邦的小镇阿耶门连的一个家族故事。情节并不复杂，主人公阿慕和维鲁沙的爱情以及阿慕的儿女，双胞胎兄妹艾斯沙和瑞海尔的成长经历。这本书于1997年获得英国文学最高奖布克奖，洛伊成为第一位获此殊荣的印度女性。西方评论界说《微物之神》充满了神奇、神秘和哀伤，使人看到最后一页时，会想要再回头看一遍，于是，完美的故事再度萦绕心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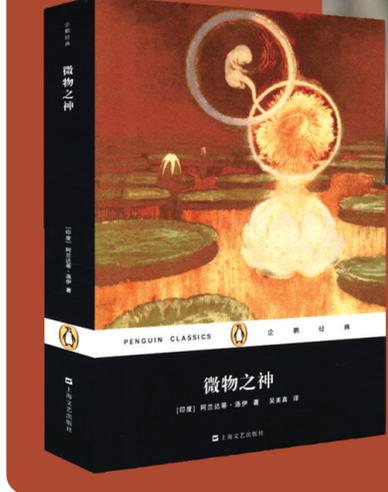
我是碰巧翻开这本书的，独处异国的孤单寂寞令我几乎不放过任何一本中文版的纸质书籍。我承认初始的阅读是滞涩的，作者对情节的闪避令我急躁，而对细节如强迫症般层叠重复的叙述也极大地考验着我的耐心。好在随着阅读的深入，我逐渐理解洛伊创伤式的叙事手法。可以说，沉重、悲伤是《微物之神》的情感背景，作者的笔仿佛是在蘸着阿耶门连6月湿黏的空气和米那夏尔河黑色的水在书写，稠得化不开，瘀滞得流不动，每一笔都如身体抽筋般疼痛。在深沉古老的悲伤中，主人公不能用明晰的语言表达可怕的经历，记忆成为有着锋利边角的碎片，不能触碰但也绝对无法遗忘，因此情节的闪避和重复讲述以及叙事中充斥的幻觉、梦魇成为作者独特的创伤式表现手法。在这里，时间顺序被打破，空间在跳跃，叙述者神思恍惚，13天被钉在十字架上，23年回旋往复。

其实全书的中心内容不过是在讲述一个仅有13天的故事，但若追究历史根源却分明有着千年。我在读《微物之神》的同时搜索了一些印度的史料，对史料的阅读使得我知晓洛伊在这本21个章节的书中浓缩了印度社会的一段截面，这本书带有半自传性质，通过家族故事表达根深蒂固的种姓制度对人性的摧残以及后殖民时期印度社会的面貌。

微物，弱小卑微之物，被压制之物。在洛伊笔下，微物是贱民维鲁沙，是离了婚的女人阿慕，是被家人歧视的小妹妹，是风中微弱的油烛，甚至是墙壁裂缝中的小蜘蛛。而被大神摧残的失落之神，是小神。种姓制度、男权思想是印度社会的大神。大神统治这个社会成百上千年，千百年来阶级固化，贱民在种姓制度下被剥夺一切权利，爱的权利甚至生命的权利，女性在男权神话下失去自我。大神无处不在，高高在上，嚣张跋扈。大神制定律法，规定等级，控制最不能被控制的情绪——爱，规定谁应该被爱，如何被爱，以及得到多少爱。在大神的律法下，阿慕和维鲁沙不能相爱，种姓的边界不可逾越。但是他们竟然相爱了，他们打破了规则，闯入了禁区。大神震怒，说维鲁沙得死。他死了，在第十三天死去，被警察暴打致死。他无罪，不，他有罪，他全部的罪就是逾越。阿慕也死了，阿慕的罪不仅仅是她爱了一个贱民，还因为她是个女人，一个离过婚的女人在阿耶门连，生命已经被活过了。

阿耶门连的大神时刻在咆哮，在巡视它的领地，在扼杀逾越者。可贵的是，微神也从未缺席。那是弱小的又是顽强的神，是根植于人内心的精神本性，是人格之神，是渴望尊严、平等，渴望自由和爱的不屈之神。所以，贱民维鲁沙不是如他父亲一样的旧世界的贱民。他身体里有不一样的力量，那是微神在苏醒并呼喊。他接受教育，他走路的神态，他头部的姿势，他的敏捷和笃定，他的行为和处事，比如没有被问及就敢提供建议，比如参加工人运动，这些特质令他的父亲害怕。最骇人的还是他和高种姓的女子相爱，13天的爱，凄美又热烈。只是这爱多么危险，又多么卑微。他们深夜幽会，黎明分手，每一次分开，只能从对方那里得到一个小小的应许，明天？明天。不敢奢望更久，米那夏尔河的漩涡随时会吞没他们，也终于吞没了他们，13天之后，他们没有明天了。

目睹这一切的艾斯沙和瑞海尔心灵的创伤可想而知，扭曲成长并终生悲苦成为他们人生的必然。艾斯沙不再开口说话，他把自己藏在静默中。然后他开始行走，走遍阿耶门连的每一个地方甚至更远，在风雨中，在河岸上，在白日突来的雷电交作的黑暗中。瑞海尔则开始了飘流和叛逆，被学校开除了三次，流落异国。



阿兰达蒂·洛伊，1961年生于印度，是一名用英语写作的印度作家，同时还是一位致力于社会公平和经济对等的政治人物，被福布斯评为“30位全球女性典范”的第二名。自传体色彩浓厚的《微物之神》被认为是《午夜的孩子》后最杰出的印度文学作品，曾占据《纽约时报》畅销排行榜长达49周，被译为40种语言，发行600万册。

23年后瑞海尔归来，阿耶门连并没有质的改变，潮湿的空气和米那夏尔河水在艾斯沙和瑞海尔的心里，依然弥漫着一种味道，那是当年维鲁沙死去时的味道，一种令人觉得恶心的香味，像微风中即将凋谢的玫瑰的味道。而双胞胎兄妹刚好到了他们母亲死去时的年龄，31岁。洛伊在多个章节中反复说这个年龄是一个可以活着也可以死去的年龄。阿慕在这个年龄死去，艾斯沙和瑞海尔没有死，但他们也没有活着。此时微神气若游丝，纵使如此，纵使沉默者和叛逆者形同死去，但只要他们还在呼吸，微神便与他们同在，用另一种方式控告、反抗。

我无法形容我读这本书时压抑的心，有时呼吸粗重，肺里如同藏着个风箱，像阿慕临死前胸腔嘎嘎作响一样；有时想大喊一声，口腔里恨不得吐出把刀。我有情绪压抑时去走路的习惯，像一阵小风，边走边甩掉什么的那种疾走。我在达累斯萨拉姆的印度人聚居区这样走着的时候，常常想象着艾斯沙走路时的情景，那个沉默的行走者，在他还愿意说话的时候，和瑞海尔说过一句话，他说，维鲁沙没有死，他逃到非洲去了。

这句显然是孩童美好幻觉的话让我仔细审视这个濒临印度洋的非洲城市，那么多的印度元素绝非偶然。事实上，100多年前印度的种姓制度的确迫使成千上万的印度人离开祖国漂洋过海来到非洲谋求机遇。这里是一块新的大陆，没有种姓的藩篱，泥土中可以生长自由和平等。非洲大地上的印度人，100多年，三代人了，他们的根已经深入这片大地，成为了非洲的一个民族。早期的求生是异常艰难和残酷的，正是心中的微物之神，坚固其信念，给予其力量，支撑最初的逃离者在异国立足、谋生，直至繁衍，直至生生不息。

洛伊在完成这部著作接受采访时说，天堂里的微神为我们准备着，她正在路上，也许我们中的多数人不静候她，但在宁静的某一天，如果仔细倾听，能听到她的呼吸声。

读完这本书的时候，7月并没有结束，我仍然在这个城市行走，这个季节印度洋的风总是很猛烈。在达累斯萨拉姆的COCO BEACH 海滩，每逢印度民族的节日或家族纪念日，会聚集众多的印度人。他们安静地站着，面朝海洋的对岸，临风眺望。那遥远的对岸是他们先辈的来处，那里是源，血脉的、疼痛的、逃离的。我常常远远地观望他们，我知道他们在倾听大海带来土的声音，或许，也是在倾听微神的呼吸。

天涯异草

圣母涅槃惊宇内

□沈大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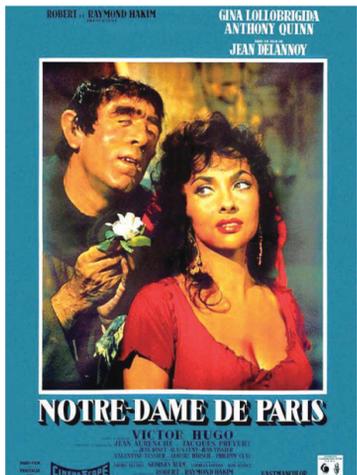


燃烧中的巴黎圣母院

巴黎圣母院坐落在巴黎市中心的城岛上，被视为欧洲哥特式建筑艺术的一颗璀璨明珠。1978年深秋，笔者作为华夏子孙首次漫游到塞纳河畔，从左岸远眺圣母院尖顶耸入碧落，宛若惊鸿。过双桥而北，趋近瞻仰圣母怀抱圣婴的秀逸形象，有如云外天香般温馨，深深沁入心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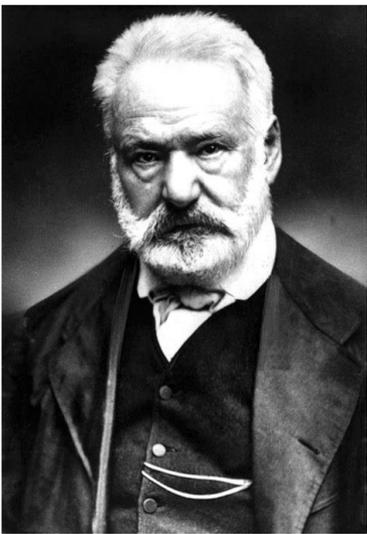
白驹过隙，日月如梭。多少塞纳河水从米拉波桥下流逝，不觉过了四十余春秋。其间，几度于圣诞夜，或礼拜天，再到巴黎圣母院，只缘于一种美学情结，全然是无神论者做弥撒。不料，天有不测风云，今年4月15日黄昏，耶稣复活前夕，我跟妻子正在圣米歇尔喷泉闲步，突见城岛南端巴黎圣母院两座对称方塔后一条金龙狂舞，火舌冲天，一股股烈焰焰腾腾飞卷，恰似神话传说中凤凰涅槃一般景观。倏忽，又看到位于双塔之间，在圣母院中轴交汇线上的锥形尖顶被赤火灼烧，断裂坍塌。周遭教堂警钟齐鸣，方回过神来，惊悟圣母院遭遇空前浩劫。行者隔岸观火，万般无奈，惟有仰空嗟叹。

圣母在巴黎大教堂如此遭际，绝非始于今日，何况又是发生在圣子受难周里。早在14世纪，大教堂建起之初就备受歧视，被当时占上风的古典主义派别贴上了一个“野蛮”的标签。为给衰败的教堂增添人气，巴黎圣母院的教士们曾异想天开，施展“起死回生妙术”，趁复活节时机大搞推选“狂人教皇”活动，率众发疯。当选的“教皇”在一群男扮女装的狂欢者簇拥下走向唱诗班，对全场发表一篇语言污秽“祝福辞”。其余的人在祭坛周围酗酒，有的脱个赤身裸体，放荡恣肆，群魔乱舞。继而，穿着奇装异服的神甫们串遍全城街巷，甚至去墓地和妓院撒野。最后，一批优伶登上专门搭起的戏台，表演修道士追逐修女的下流节目，观众不断喝彩，纵欲寻欢，整整胡闹四天方才收场，此乃“狂人节”。到狂人遵命恢复常态后，谁若再有一点亵渎神明的言行，就有被砍断双手和钉穿舌头的危险。今人也许难以相信那些道貌岸然的神甫会这般荒唐，且在光天化日之下，但这毕竟是事实，记载在圣母院的史册上。



电影《巴黎圣母院》海报

到16世纪，法王查理九世的御医、占星家诺斯特拉达姆斯曾经观察星象，按土星和木星位置，推定善恶轮回，预言巴黎圣母院日后定将遇火焚。世事巧合，2019年4月15日苍穹星盘状况恰如诺氏当年断语，难说不是一语成谶。1789年，法国大革命爆发，雅各宾派出于对封建专制主义的义愤，把教堂三个尖顶拱门上方的28座犹太亚和以色列诸王雕像全部砸碎，并破坏了藏在里面的宗教衣钵。共和二年雾月二十日，他们让大歌剧院的一个普通舞女头戴红色弗里吉亚帽，手持长矛，登上圣母玛利亚的祭坛，在伏尔泰、卢梭、孟德斯鸠和富兰克林等四位哲人的胸像前宣布自己主持“哲学圣殿”。其时，少女唱诗班热情



维克多·雨果

赞美理性女神：

圣洁的自由啊！愿你降临这座殿堂，让法兰西人民把自己的女神崇拜！

颂歌唱毕，人散殿空。事实上，长裤党人多为无神论者，他们无意，而且也没有时间再来光顾教堂。自此，圣母院香火泯灭，竟沦为仓库。1830年革命，巴黎民众的自由之火又燎到这座天主教殿堂。象征派诗人、《火女》作者纳尔华在其所撰《巴黎圣母大教堂》里惊呼：“从全球各地的游客看到了‘死亡的阴影’。”他提到大文豪雨果1831年完成的小说《巴黎圣母院》，说人们读之会联想起“至高圣殿”最终被摧毁成一片瓦砾。雨果确是从发现巴黎圣母院塔楼墙角刻的希腊文“厄运”一词得到启示，写出了一出圣母大教堂的悲剧，从而将自己的文学创作命运与伊密切联系起来。

雨果在小说中描绘圣母院遭劫难后情景：“今天，圣母院冷落得毫无生气，像死了一般。人们感到永远失去了什么。圣母大教堂主体空旷如也，只剩下几具瘦骨架，一个丢失了灵魂的躯壳。唯见那座广场，一切荡然无存。”

19世纪30年代，圣母大教堂一度陷入绝境，还是雨果振臂疾呼，召唤法兰西民族珍爱古典文化遗产之心，团结起来解囊捐赠，修复遭人弃置的

圣母殿堂，为欧罗巴保存下西方哥特建筑艺术一块人文荟萃的稀世瑰宝。除雨果之外，法国文坛奇才、殉道教徒一书作者夏多布里昂也对巴黎圣母院情有独钟，整个作品满纸云烟，“充分表达出世纪的愿望，复兴了哥特大教堂”。夏氏是一位十足的虔诚基督教徒，逆反法国大革命的潮流，竭力为封建贵族力挽狂澜，因而将巴黎圣母院视为自己“最后的幻想”，极尽为之讴歌之能事，却回天无力，螳臂挡车而已。

1871年春天，巴黎爆发“三月十八日运动”，继承1789年法国大革命“向古堡宣战”的传统，庄严成立“巴黎公社”，以冲天之势，向维系既立秩序的教权冲击。巴黎圣母大教堂再度陷于绝境。出于对凡尔赛分子杀害巴黎公社将军杜瓦尔的激愤，一群自发的民众情绪失控，竟不顾巴黎公社当局的极力阻挡，将原先主持圣母院揭幕的大主教达尔布瓦拘为人质处决，酿成一桩可悲的历史事件。凡尔赛军继而枪杀了3万巴黎公社社员，惨遭监禁、虐待、流放者多达10万人，此为后话。

如今，巴黎圣母院莫名燃起大火，各家媒体纷纷报道灾情，悲不自胜，令石人泣泣，但庆幸大教堂主体和三扇玻璃彩绘玫瑰花窗得以保存，纯洁无瑕的圣母像完美无损。各大报特别提及先知雨果关于圣母院会如同凤凰涅槃，“从灰烬中重生”的预言。日前，巴黎市为重建圣母院举行大型音乐会，几家电视台接连日夜重播欧美根据雨果名著《巴黎圣母院》拍摄的几部影片。其中，有华莱士·维斯勒1923年执导的《钟楼怪人》，由善于舞蹈跳跃的朗·切尼饰驼背敲钟人卡西莫多。据说，他拍片时每天得耗费4个小时化装成畸形怪人，仅驼背就重达18公斤。朗·切尼演技高超，言语不多，却能以动作传情达意，形神俱佳，生动地表达出雨果美丑矛盾、善恶冲突的文艺独特修辞格。同时，电视台还播放了现代时髦音乐剧《巴黎圣母院》。然而，尽管女主角塞嘉拉演唱出色，博得阵阵掌声，但整个编导勾画的来龙去脉，脱离了雨果笔下浓厚的历史氛围。从雨果小说取材的电影还有威廉·迪特纳1939年担任制片的《卡西莫多》，但给笔者留下印象最深刻的还是法意合拍、由雅克·普莱维尔参与的电影《巴黎圣母院》。抑或，这部根据雨果同名小说改编的影片渗透进了民众心灵，普莱维尔的无政府浪漫意识，而这正切中肯綮，恰是往往被人忽略的、原作者雨果的世界观特征。总之，这是笔者在“文革”结束后看到的第一部且深受触动的欧洲电影。记得那是个天气晴朗的春天，在郁金香怒放的炽焰中，圣母院像一位羞怯的少女，脸上泛出红晕，跟意大利电影明星罗洛·布丽吉塔饰演的吉卜赛女郎艾丝米拉达的

轻歌曼舞一样美丽。朝这座建筑的上层望去，一座座妖魔石像间似乎闪烁着丑陋的钟楼怪人卡西莫多，游荡着黑衣教士弗赫洛的幽灵，以及“悲惨世界”里的“奇迹童”众生相，充满异域古意，一切都带有神奇诡异的色彩。迄垂八百载，雨果梦长，铁闻犹在，终成挥之不去的记忆。若说，一个遥远东方作家有某种西方“巴黎圣母院情结”，并在写作上受其影响，大概全源于此。

雨果的小说《巴黎圣母院》不仅让这座塞纳河畔的天主教圣殿得以幸存至今，驰名于世，而且作为世界文学的华章，勾起全球艺苑的“圣母院情结”。《一仆二主》的作者、意大利戏剧家哥尔多尼正是痴迷于这一情结，被暖风熏醉，不愿返回故里威尼斯。此翁“反认他乡是故乡”，甘心困死异域，卒后立碑埋在巴黎圣母院后院。其他不少饶有风致的文坛秀士，相继步圣贞贞德和卢梭后尘，都是巴黎圣母院热忱的恋人。其中，被波德莱尔赞誉为“法国文学绝妙魔术师”的诗人泰奥菲尔·戈蒂埃曾说，他一睹巴黎圣母院的芳容便“怦然心动”，“涌起一阵虔诚”。崇尚神秘的诗人查理·贝吉文名甚高，于1913年挥笔，为圣母院献上了一幅《巴黎圣母院挂毯》。诗名赫然的保罗·克洛岱尔声言，他是在朝拜巴黎圣母院时滋生对天主教的信仰，进而于1912年创作了四幕宗教历史剧《向马利亚报喜》的。

一般说来，巴黎圣母院总给人一种来自神性的“哀歌”式灵感，概因她屡遭浩劫所致。但是，《爱的荒漠》的作者、1952年获诺贝尔文学奖的弗朗索瓦·莫里亚克赞美圣母大教堂能“冲破时限”而永生。奇怪的是，这种柏拉图哲学的创世神观念却由无神论者、始终不渝忠于共产主义理想的法共诗人路易·阿拉贡在《农夫》一诗中进一步发挥出来：

谁不曾看到塞纳河的晨曦，没有过划破寂静的经历，当黑夜显露出真像，睁开眼睛维护自己，圣母院会从河水中浮出，犹如吸引人的磁板。

依笔者所见，阿拉贡的诗句道出了巴黎圣母院让千百万信众牵挂于心的奥秘，同时给予人为她受难扼腕叹息的人以希望和慰藉。

年复一年，迟早有一天，巴黎圣母院会照原貌修复，展现瑰奇瑰玮的形象，在野栗树和常春藤的绿丛中仿佛立于翡翠台上的象牙塔，倒映于塞纳河镜般澄澈的碧水。两岸堤岸天水相映成趣，陶然如醉，为“启蒙城”巴黎重添美色，抚柔四方远来朝觐圣母者焦渴的心田。